柏杨街办发〔2022〕11号

巫溪县人民政府柏杨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柏杨街道2022年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通 知

各社区、街道各科室、辖区有关单位：

现将《柏杨街道2022年应急管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职责认真抓好落实。

特此通知。

巫溪县人民政府柏杨街道办事处

 2022年2月28日

柏杨街道2022年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为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灾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柏杨街道2022年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以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为主线，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体系建设。

二、重点任务

（一）构建严密的责任体系

1. 严格党政领导责任。落实《重庆市巫溪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完善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体系，强化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其他成员直接领导责任，注重研究解决实际问题。完善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强化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统筹协调。主动接受街道人大工委、纪工委的监督和指导，着力构建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2. 严格行业监管责任。充分发挥应急管理办公室的综合优势和行业部门的专业优势，衔接好“防”和“救”的责任链条，确保无缝对接，形成整体合力。应急管理办公室要强化综合监管职责，加强对各“一岗双责”科室、各社区、有关单位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督查考核。各“一岗双责”科室要按照“三个必须”的要求，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与自然灾害防治职责。其他有关科室、有关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责加大对应急管理工作的支持保障力度。

3. 严格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安全管理、应急救援“五到位”，做到长期抓安全标准化、平常抓隐患排查治理、关键环节抓总工制度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落实考核奖惩措施，带头组织开展风险研判和隐患排查整治；企业安全负责人要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统筹、重点推进和检查考核；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要加强安全技术规程、措施方案的编制、论证、决定、实施和监督；企业生产车间、班组负责人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鼓励中小微企业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加强安全管理。

4. 严格有关单位灾害防治主体责任。有关单位要落实自然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做到责任公示、宣传教育、风险研判、安全巡查、隐患整治、监测预警、预案演练、物资储备、队伍建设、应急处置等灾害防治措施“十到位”。加强学校、医院、养老机构等重点单位，水库、堤防护岸、城市大型综合体、综合交通枢纽、隧道桥梁等重点设施，以及山洪和地质灾害易发等重点区域的灾害防治。按照“谁设障、谁清除”的原则，加强江河水库行洪清障。按照“谁诱发、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建设施工活动诱发地质灾害治理。

（二）开展严格的监管执法

5. 坚持分级监管和实名制监管。完善街道、社区分级监管及排查上报机制，严格落实工商贸、医疗卫生、文化娱乐场所、养老服务机构等行业领域分级监管制度，强化各级协同配合。持续推进“三个责任人”公示， 各“一岗双责”科室、各社区、企业三级安全监管人实名信息，安全生产有奖投诉举报制度宣传，鼓励广大一线员工和群众积极举报企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6. 坚持有法必依。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国家森林防火条例》《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重庆市森林防火条例》《重庆市防汛抗旱条例》《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重庆市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相关法律法规。

7. 坚持执法必严。严格执行《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将强化安全监管执法作为促进企业安全管理、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前提和基础。坚持严管重罚，对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实行重点监管。大力开展执法量提升行动，严格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闭环执法，对不具备法定免除处罚情形的违法行为一律依法处罚，对具备法定从重情形的违法行为一律依法从重处罚。

8. 坚持执法必规范。科学制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做到高危企业监督检查全覆盖，其他企业分级监管、重点执法。严格落实行政处罚委托执法，提升基层执法人员专业素质，配备必要执法装备。改进执法方式，推行“说理式执法”、“警示式执法”，不搞“选择性执法”、“一刀切执法”、“以罚代改”，通过规范执法服务企业发展。

（三）落实有效的预防治理

9. 强化风险研判管控。探索建立“每月风险识别，季度会商研判，专家综合论证”的风险防控动态管理工作机制。务实开展风险常态研判，科学编制风险空间分布图、风险清单台账和风险动态数据库，形成“一图一表一库＂。加强对重大活动、重要节点的风险研判和重大灾情的临灾研判，严格落实风险管控措施。生产经营单位要加强对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以及重大情况变化、危险作业的专业研判，将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

10. 强化隐患排查整治。持续推进“日周月”模本化管理，严格企业安全生产班组日排查、部门周排查、厂长月排查的“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制定排查清单，实施精准排查。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三级”网格化监管，加强自然灾害重点防范期社区日巡查、街道周抽查。

11. 强化安全标准化创建。实施企业标准化达标升级3年行动计划，推动高危行业企业和其他非高危大中型企业（单位）标准化全面达标，非高危行业小型企业（单位）标准化重点专业达标，其他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重点岗位达标。推行安全标准化评审与执法检查“一体化”改革，建立企业安全标准化与行政许可、诚信管理、安全责任保险等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

（四）实施精准的专项整治

12. 聚焦根本性问题落实根本性措施。将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为促进安全发展的关键举措和重要途径，围绕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严格落实《巫溪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深入查找影响安全生产的本质性、根源性问题，制定解决问题的针对性、根本性措施，完善问题隐患清单和措施制度清单，挂图作战，打表推进，坚决把各项问题及隐患整改到位，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强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人员力量，加强统筹协调和检查督促，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整治到位。

13. 深化“两重大一突出”专项整治。聚焦重大安全风险、重大安全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治理，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道路交通方面，深化治理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严格“两客一危”车辆动态监管，深化城市道路文明畅通提升行动，推动运输企业安全主体责任的落实，持续开展公路客运车辆、公交客运车辆、危化品运输车辆、货车面包车、拖拉机、三轮摩托车等重点车辆和驾驶人的风险管控和隐患“清零”行动，深化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强化道路隐患的排查和整治，针对重点车辆、重点违法、重要时段部署开展交通安全集中整治，深入推进交通安全宣传“七进”活动；施工方面，持续开展“两防”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违法发包、转包、分包、挂靠和无证施工等行为；危险化学品方面，围绕重点工艺、重点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持续开展专项治理，强化危化品领域全链条管理；工贸方面，开展企业风险隐患“销号管理”，彻查彻治粉尘涉爆、消防方面，深化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电气火灾、“三合一”场所等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持续巩固高层建筑消防专项整治工作成果；特种设备方面，开展电梯质量提升行动，深化特种设备专项整治；对问题特别突出的行业领域和区域，坚持以现场会的形式推动专项治理，以点带面扭转安全形势。

14. 深化自然灾害专项整治。围绕防灾减灾基础性建设开展专项整治。抓紧修复因灾受损的水利设施、河道，集中开展河道行洪隐患排查。继续落实地质灾害“三查”工作，分级分类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防治。强化森林防火巡山守卡，严控野外用火。

（五）构筑坚实的基层基础

15. 夯实基础工作。强化基层建设，在各“一岗双责”科室、各社区均成立应急领导小组，建立完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应急管理组织架构。配齐并维护好应急救援物资和装备，切实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经费保障。完善基础台帐，动态更新“基础、隐患、整改”三套基础台账，践行“六步闭环工作法”推进重点隐患整治。规范基础资料，执法文书统一格式、规范填写。

16. 提升基本素质。重视干部培训，开展业务培训及轮训，通过“请进来，走出去”和“干中练，练中学”的方式，进一步提高应急知识储备和实操能力。注重全民宣传，深入推进安全及防灾减灾宣传进社区、进小区、进家庭、进农村、进企业“五进”活动扎实开展“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森林防火宣传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各类宣传教育活动，突出事故警示教育。

（六）构建高效的应急预警处置保障体系

17. 加强灾害监测预警。强化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加强地质灾害点监测巡查；加强河流水情汛情排查、上报；加强城区内滂、山洪灾害易发区重点区域的监测；开展森林火灾易发重点时段、人群、区域及重大隐患治理。

18. 加强救援力量建设。加快健全街道应急救援队伍（专职消防队伍、民兵应急分队）；依托辖区内台商消防站专业力量及蓝天救援队的社会救援力量，有力推进17个社区微型消防站救援队伍建设、培训、拉练，强化应急管理队伍作风建设和精神塑造。

19. 强化应急物资保障。全面提升应急物资储备能力，按照全区统一应急管理行政执法装备标准，配备执法装备及应急器材；根据区应急综合执法、抢险救援车辆租赁制度，配备应急执法专用车辆。

20.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狠抓联动处置，切实做到实时监测预警、严格值班备勤，采取街道牵总、驻街单位联动的“1+8”应急处置模式，实现协调联动。强化应急管理制度建设，探索建立“3 + 8”制度架构（包括监测预警、值班调度、处置救援3个方面，排查监测、研判预警、信息接报、力量调动、现场指挥部建设、现场处置、调查评估、救灾工作8项制度）。结合实际推进应急预案修订，完善应急预案体系，落实各环节责任和措施。开展基于情景构建的森林火灾、高层建筑火灾等多灾种、实战化应急演练，加强社会常态化应急疏散演练。加强灾情管理、应急救助、过渡期救助、倒房重建和冬春救助。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社区，各办公室（站、所、中心、大队），有关单位要深刻汲取事故灾害教训，深度剖析“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在本区域、本行业领域的具体表现，列出整改清单、明确整改时限、细化整改责任，确保“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问题反思整改取得实效。要切实承担“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政治责任，守住安全红线、筑牢安全底线，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做到有安排部署、有任务指标、有工作履职、有考核奖惩、有追责问责，确保各项安排部署落实到位。

（二）强化工作保障。各社区，各办公室（站、所、中心、大队），有关单位要加强对应急管理干部的关心支持，全面落实《应急管理系统奖励暂行规定》，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嘉奖记功，努力提升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

（三）强化督查考核。街道安委办、减灾办要进一步改进巡查检查、督查考核方式，灵活运用综合督查、重点时段专项督查、日常明查暗访、年终目标考核等多种方式，督促责任落实、工作落实。强化结果运用，对先进单位、个人实施奖励，对存在严重问题的单位开展函询督办、警示约谈，对玩忽职守造成损失或重大社会影响的，依纪依法追究责任。